

## 兰州市城关区法院非法开庭 崔承香驳斥莫须有罪名

【明慧网】兰州市安宁区法轮功学员崔承香，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日被派出所劫持构陷，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七日再次被城关区法院开庭。法院一切按既定流程走，根本不会听取当事人辩护词。崔承香拒绝强加的所谓“罪行”，正告法官：本人无罪，凭良心宣判，善恶有报是天理！当天没有宣判。

崔承香，女，一九六三年出生，一九九六年五月走进法轮大法修炼中，身心受益。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江泽民集团疯狂迫害法轮功后，她于二零零零年和母亲到北京为大法说句公道话，被非法遣返当地拘留一个月。当地社区、街道、派出所所以影响工作子女等因素为由，游说她丈夫与她离婚。

二零一八年崔承香的母亲（法轮功学员）身体不适在家休养期间，在街道社区和公安恶警不断骚扰威胁和惊吓中离世。

近几年，安宁区孔家崖街道一帮人不时地对崔承香及她的儿子、儿媳进行骚扰，严重地干扰正常生活及造成心理恐慌，搅得邻居们也不得安宁。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街道人员反复敲崔承香家的门，折腾两天，说你以后的娃娃们不让上学、不让当兵，还要牵连她的亲戚，亲戚们的娃娃们也不让上学、不让当兵。以后还要天天敲、天天砸，要让公安、消防来撬门、撬窗。

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下午两点半，街道七个人来家里骚扰；八月二十四日星期一，四、五个人来家里骚扰；八月二十五日，四、五个人来家里，从晚上七点多到十点；八月二十七日，四、五个人来家里，从晚上九点四十分到十二点；八月二十八日早上九点，逼她儿子到街道，去二十九家

园。八月二十九日，四个人来家里，从晚上八点到十点多；八月三十一日，四个人来家里，三个女的一个男的，从晚上八点到八点半。每次都是一帮人敲门、砸门，威胁说要冻结银行卡、冻结私人财产、二十四小时随时传唤她儿子、电话定位就知道你在哪里、监控看到了她什么时候回的家。

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崔承香被安宁区公安分局经济开发区派出所警察绑架、非法抄家，其中家中有十六万现金也被警察搜走。九月五日晚上八点将崔承香非法关押到兰州市第一看守所。九月三十日以监视居住的方式放崔承香回家。崔承香回家后，一直找经济开发区派出所要自己的东西，要自己家中的十几万元，警察不仅不给，还让崔承香指认监控拍到的人是不是她本人，根据照片上人的穿着打扮，就跑到崔的家里两次，到家里查找照片上人穿的衣服、帽子，没有找到。

十一月十日，安宁区经济开发区派出所通知崔承香到派出所去签个单子，中午崔承香去派出所，没人，就下午又去了，结果派出所就把人非法扣下，一天后才通知家属。崔承香被非法关押在兰州第一看守所十四队。

安宁区公安分局在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六日向安宁区检察院提请批

捕，安宁区检察院在十一月十二日准予批捕。大概十一月中旬的时候，派出所片警翟鹏让家人领回了十六万元钱，里面带字的钱都被扣下了，没给家人。随后，安宁区公安分局将对崔承香的构陷案卷宗移交到安宁区检察院，安宁检察院十二月十四日移交给城关检察院，城关检察院于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二日向城关法院提起公诉。

二零二二年六月，城关区法官刘保森秘密开庭审理，崔承香拒绝签字画押，不承认所谓的任何罪行而不了了之。后城关区法院和检察院因证据不足补充证据为由案件被反复推来推去，检察院和法院的人经常去看看守所提人让签字认罪，均被崔承香在讲真相中拒绝。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七日，城关区法院再次开庭审理，以花真相币在超市购买十八元牙膏为由提起诉讼，了解崔承香的人都知道其省吃俭用，买东西都是挑最便宜的买，何况其儿媳是搞批发牙膏的，明眼人都知道欲加其罪何患无辞。法院一切按既定流程走根本不会听取当事人辩护词，法院律师只会一个词：无。崔承香当庭拒绝强加的所谓“罪行”，不承认邪恶的任何指控，正气无畏，正告法官：本人无罪，凭良心宣判，善恶有报是天理！◇

## 法轮功学员为什么要走出来讲真相？

法轮功学员冒着危险出来发破网卡、讲真相，不是为了自己，而是为了那些还不了解法轮功的人。法轮功学员从切身经历中知道法轮功能让身体健康、道德回升，但没炼功的人不知道。假如法轮功学员

不站出来讲真相，人们会被谎言欺骗，跟着共产党对法轮功产生敌对仇视心理。这样他们不仅失去了像法轮功学员那样的修炼机会，而且可能会在不知道真相的情况下作出助纣为虐的事情，影响生命前途。

# 名为“法律援助” 实则协助迫害

【明慧网】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人民法院图谋于二零二三年四月七日非法庭审法轮功学员蒋明辉。蒋明辉妻子在向法院提交二零二二年九月六日签署的亲属辩护人委托书时，被法院以已有两名辩护人为由拒绝接受。同时在向元成形律师事务所马鹏斌律师递交拒绝法律援助告知函时，马鹏斌律师以没有蒋明辉本人签字为由不予认可。

城关区法院刑一庭法官滕潇琼告知蒋明辉妻子提请拒绝法律援助的第二天，即三月二十八日提审了蒋明辉。在未告知蒋明辉刑法相关规定——仅限两名辩护人的前提下，让蒋明辉签了同意法律援助的字。

另外，蒋明辉本人和家属委托的维权律师因开庭日程限制，庭审前无法会见蒋明辉，向他当面讲清相关法律规定：即所有辖区内律师接了法轮功案子要先向司法厅报备，在其指导意见下作有罪辩护。

法律援助的实际意义是：在当事人无能力支付律师费的情况下刑法给予的绿色通道。城关区法院在已知家属已经委托辩护律师的情况下，为什么要强派援助律师呢？律师方为挣一千元钱为什么坚持作这种有罪辩护来协助法院迫害自己的当事人呢？

蒋明辉，50岁，北京北方工业大学毕业，他原是兰州市机械局计划处副处长。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他因发放法轮功真相资料遭绑架，二零零五年七月被兰州市城关区人民法院非法判刑七年。在兰州监狱，蒋明辉遭受高强度的奴役劳动、洗脑迫害、强制转化。二零零五年，在入监中队，他每天被奴役，剥大蒜十小时以上，满手被刀划的伤痕累累，加之蒜水浸泡，更是火伤的疼痛。二零零七年初，蒋明辉被关在小号室，由四个犯人包夹，不许出门，不准上厕所，白天大小便都在号室马桶解决。晚上不准睡觉，整夜不熄灯。强迫洗脑“转化”，持续五十多天。二零零

八年三、四月份，在兰州监狱八大队（号称魔鬼大队），蒋明辉又被关小号室，不准睡觉，整天戴着手铐，四个犯人二十四小时包夹监视；停止接见，再一次遭强迫“转化”。

二零二一年八月四日傍晚，在水东路一家属院，蒋明辉给民众送法轮功真相资料，被兰州市城关区公安分局团结新村派出所警察马占贤、李冬等人绑架、构陷到城关区检察院。

蒋明辉的母亲、妻子、兄弟多次到派出所、公安分局、检察院奔走询问，二零二一年九月九日从城关区检察院获悉：构陷案已转到检察院，负责主办的检察官叫张静。蒋明辉的家人向检察官张静递交了相关文书，要求退卷，不予立案。

不久前，兰州市城关区人民法院通知，蒋明辉被构陷一案，将于二零二三年四月六日在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人民法院非法开庭。

城关区刑一庭法官滕潇琼：0931-8522918

## 兰州新闻简讯

【明慧网】■甘肃省兰州市法轮功学员谢桂芳至今下落不明

2023年2月28日，兰州市法轮功学员谢桂芳遭七里河警察绑架，至今不知人在哪里，望知情人落实她的下落。

■兰州市法轮功学员贾建怀、蒋明辉等人被非法庭审

2023年4月7日，在兰州市城关区人民法院被非法庭审的有法轮功学员贾建怀、蒋明辉、金怡均、张萍等。

■兰州市红古区检察院对法轮功学员陈德光非法批捕

3月20日，陈德光被兰州市海石湾警察绑架到海石湾看守所。3月28日，红古区检察院给陈德光下了非法逮捕证。因陈德光进看守所就开始绝食，3月28日晚上，已由家里人接回家。◇

## 江泽民为何迫害法轮功

香港《前哨》杂志曾刊登“江泽民终生后悔的两大事件”，揭示了江泽民的自认告白：这辈子做过两件愚蠢之事，一是美国轰炸南斯拉夫时，下令中国大使馆人员不能撤退。二是打压法轮功。

权力欲、妒嫉心极强的江泽民，认为炼法轮功的人太多，是在和党“争夺群众”。同时，法轮功学员的高尚道德，反衬出中共的一切不正，也是江泽民不能容忍的。

1998年下半年，以乔石为首的部分全国人大离退休老干部，对法轮功进行了深入的调查研究，得出“法轮功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的结论，还提到“得民心者得天下，失民心者失天下”的古训，江泽民大为不悦。此后，江泽民及其党羽不断制造事端，不顾其他六个政治局常委的反对，于1999年7月20日发动了对法轮功的迫害。

中共的本质是“假、恶、斗”，与法轮功的“真、善、忍”是根本对立的。中共江泽民集团迫害法轮功，是其本质决定的。◇

## 中共炮制“天安门自焚”伪案



▲栽赃法轮功的“天安门自焚”伪案中的王进东在自焚时衣服已被“烧”焦，但最易燃烧的头发大部分完好，两腿间盛汽油的塑料雪碧瓶也翠绿如新。有常识的人都知道，汽油着起火来，能达到500多度，人在这汽油大火中不用一分钟，就能被烧死。然而，王进东稳坐不动，声如洪钟似地喊口号。这不是在演戏吗？



迫害法轮功 法网难逃